

113學年度 獎助學金 申請表範例說明

網路報名期間，本會審核人員有權利要求：申請者，必須詳實鍵入各項資料之義務。

1. 申請表所有欄位：謹慎且詳實，鍵入各項資料；送至本會後，恕不受理修改、補正。
2. 申請表資料，與列印後郵寄，不符合時，視為【初審之不合格件】，恕不受理甄選。

甲部份

申請類別 身分別 學業成績平均 報名編號 郵寄期限

<欄位說明>

申請類別：確定申請類別後，鍵入數字<1> <2> <3> <4> 錯填者 視為【初審之不合格件】 請慎重

1. 北北基宜桃 低收入戶成員 助學金，鍵入數字<1> 低收入戶成員 或 中低收入戶成員 不得申請<2> <4>
2. 北北基宜桃 高中職生急難 助學金，鍵入數字<2>
3. 北北基宜桃 低收入戶成員 崇善獎，鍵入數字<3>
4. 北北基宜桃 高中職生急難 崇善獎，鍵入數字<4>

身分別：註冊時，向學校申請減免學雜費之身分

- 若是「各縣市政府核准低收入戶之戶內成員」，鍵入<低收入戶學生>
- 若是「各縣市政府核准中低收入戶之戶內成員」，鍵入<中低收入戶學生>
- 若是「身心障礙學生」，鍵入<身心障礙學生>
- 若是「身心障礙人士之子女」，鍵入<身心障礙人士子女>
- 若是「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」，鍵入<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>
- 若是「軍公教遺族與傷殘榮軍子女」，鍵入<軍公教遺族與傷殘榮軍子女>
- 若是「現役軍人子女」，鍵入<現役軍人子女>
- 若是「原住民學生」，鍵入<原住民學生>
- 若是「經濟弱勢學生」，鍵入<經濟弱勢學生>
- 若是「失業家庭之子女」，鍵入<失業家庭子女>
- 若是「農漁民之子女」，鍵入<農漁民子女>
- 若是「.....」，鍵入<.....>

<<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>>

若不屬於上述者，鍵入<一般生>

學業成績平均：必需與成績證明書正本完全相符；若為88.88，鍵入<88.88>

身分別：<低收入戶學生> <中低收入戶學生>者，必須達88分；若未達者，請勿網路報名

報名編號：暫時保留空白，待收到本會『線上報名回函通知書』後，依照本會之資訊，再鍵入相關數字

郵寄期限：暫時保留空白，待收到本會『線上報名回函通知書』後，依照本會之資訊，再鍵入相關數字

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統一編號 出生地 手機

<欄位說明>

學生姓名：依「身分證」之資訊

出生日期：依「身分證」之資訊，如民國95年9月1日，鍵入數字<950901> 限"950901-980831"出生 逾齡者 勿申請

統一編號：依「身分證」之資訊

出生地：依「身分證」之資訊

手機：如<0999-111-222>；或市用電話<02-2559-3512>

電子信箱 健康狀況 今年寒假.工讀總收入

<欄位說明>

電子信箱：請在06月30日前，保持暢通無阻，以利本會之聯絡

健康狀況：正常安康者，鍵入<正常>

若領有『身心障礙手冊』者，依「障礙類別、障礙等級」鍵入，如<視障重度>

今年寒假.工讀總收入：若總收入2345元，鍵入數字<2345>；若無工讀者，鍵入數字<0>

ZIP 市縣(區鄉鎮市) 村里鄰 街路門牌號碼 生父 生母
戶籍地址

居住地址

<欄位說明>

ZIP：自行查閱中華郵政之『3+3碼郵遞區號』，鍵入6碼數字

中華郵政全球資訊網-郵務業務 - 郵遞區號查詢 (post.gov.tw)

<https://www.post.gov.tw/post/internet/Postal/index.jsp?ID=208>

戶籍地址：市縣(區鄉鎮市)、村里鄰、街路門牌號碼：依「戶籍謄本」或「身分證」之資訊

居住地址：係指家庭共同居住生活之地址，非學生宿舍之地址

戶籍地址與居住地址相同時，亦仍應鍵入相同資料，不得鍵入<同上>，亦不得鍵入<郵政信箱>

生父、生母：戶籍地址與學生 共同戶籍者、鍵入<同戶>，不同戶籍者、鍵入<不同戶>

居住地址與學生 共同居住者、鍵入<同住>，不共同居住者、鍵入<不同住>

導師姓名 **言尊師** 科系主任 **應重道**

<欄位說明>

導師姓名：鍵入<導師姓名>

科系主任：鍵入<科系主任姓名>；普通高中，無科系主任，可保留空白

請勿將此 申請表範例說明 寄出

進行「第一階段：E-mail 網路報名」

請將本會製作之「申請表」>>

『另存新檔』：檔案名稱為「○○○申請表」（如：蔣孝順申請表），

檔案類型為「Word 文件」（不得為 RTF 格式）；

以『附加檔案』方式，經由電子郵件『主旨欄』鍵入「申請崇善獎助學金○○○申請表」

（如：申請崇善獎助學金蔣孝順申請表），

請注意：若『主旨欄』未依上述之字樣鍵入，本會之電腦可能自動剔除該『電子郵件』，而不接受第一階段之報名

即日起至114/04/10止，E-mail至本會電子郵件信箱

E-mail：chorn-shan@umail.hinet.net

進行「第一階段：E-mail 網路報名」之作業程序。

7個工作天內，經『寄件者』之『電子郵件信箱』，收到本會「網路報名回函通知書」後，

請開啟「○○○申請表」（如：蔣孝順申請表），

將「報名編號」、「郵寄期限」等二項資料鍵入如下之

甲部份

申請類別 身分別 學業成績平均 報名編號 **1140301** 郵寄期限 **1140310**

<欄位說明>

報名編號：依本會『網路報名回函通知書』之資訊，鍵入相關數字，如<1140301>（7位數字）

郵寄期限：依本會『網路報名回函通知書』之資訊，鍵入相關數字，如<1140310>（7位數字）

請以A4紙張，列印該張「申請表」；續作**乙部份**以完成「申請表」。

乙部份

學生 蓋印章	監護人 蓋印章	教務處註冊組教職員 蓋職稱章	班級導師 蓋職稱章
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

1. 學生與監護人 蓋私章
2. 請教務處註冊組教職員 蓋職稱章(或委由導師 至註冊組蓋章)
3. 請班級導師 蓋職稱章

進行「第二階段：郵寄資料申請」

應檢附資料	申請類別1	申請類別2	申請類別3	申請類別4
1. 本張「申請表」正本（列印已完成「E-mail 網路報名」之申請表）	檢附	檢附	檢附	檢附
2. 各縣市政府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	檢附	×	檢附	×
3. 學生證正反兩面影本(本學年度下學期已註冊章)	檢附	檢附	檢附	檢附
4. 學生本人身分證正反兩面影本	檢附	檢附	檢附	檢附
5. 本學年度下學期之在學證明書正本	檢附	檢附	檢附	檢附
6. 本學年度下學期註冊時，學校製發之繳費收據單影本	檢附	檢附	檢附	檢附
7. 本學年度上學期學業成績證明書正本(含德行評量表)	檢附	檢附	檢附	檢附
8. 全戶戶籍謄本正本(限114/02/01後申請；全戶現住人口、詳細記事，不受理<省略記事>者)	檢附	檢附	檢附	檢附
9. 父母學生共3人，最近1年「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」及「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」正本	檢附	檢附	檢附	檢附
10. 本會製作之「推薦書」正本(請推薦人親自密封與簽章)	檢附	檢附	檢附	檢附
11. 行善行孝之事蹟	×	×	檢附	檢附

將所有應檢附之各項資料（請勿裝訂），放在同一信封內，
 依「網路報名回函通知書」限定之「郵寄期限」內，
 以『掛號』郵寄（郵戳為憑）至本會，逾期不受理，
 收件地址：『103001 台北市大同區西寧北路122號2樓』
 收件者：『崇善獎助學金評審委員會收』